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境外全资子公司中泰金融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中泰金融国际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5,000 万港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 万港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72,696.2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41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增强境外全资子公司中泰金融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国际”或“被担保人”）实力，促进境外业务发展，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担保人”）于2025年11月24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签署《担保合作协议》，以内保外贷方式向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申请为中泰国际获取境外银行借款开具保函，担保总额为15,000万港元，担保期限为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为中泰国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000万港元（含本次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2023年6月16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确保杠杆率、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监管指标以及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的风险限额等符合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在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限额内，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从维护公司利益出发，全权办理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2023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年12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2024年12月26日，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所涉及的文本签署，履行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手续以及其他一切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被担保人名称	中泰金融国际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被担保人 100%股份		
负责人	朱立新		
注册号	1620273		
成立时间	2011 年 6 月 22 日		
注册地	香港		
注册资本	3,667,568,375港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控股公司，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平台，通过下设附属公司开展具体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港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6,786.15	820,489.38
	负债总额	738,048.06	770,419.48
	资产净额	18,738.09	50,069.91
	营业收入	17,599.57	43,463.07
	净利润	-31,584.02	-52,867.37

注：以上主要财务指标为国际会计准则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申请为中泰国际获取境外银行借款开具保函，为中泰国际提供总额 15,000 万港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中泰国际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是公司海外业务平台，其通过下设附属公司开展具体业务。公司为中泰国际本次融资提供担保，可以降低中泰国际融资成本。本次担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的担保范围和额度。中泰国际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但公司持有其100%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经营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72,696.22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41%。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1,03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3%。上述担保中外币按照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